公司代码:600526　　　　公司简称:菲达环保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总股本888,702,84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菲达环保	600526	菲达环保、G菲达、*ST菲达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滢	邢朝霞
联系地址	浙江省诸暨市望云路88号	浙江省诸暨市望云路88号
电话	0575-87211326	0575-87211326
传真	0575-87214308	0575-87214308
电子信箱	dsb@feidaep.com	dsb@feidaep.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随着“双碳”目标与“两山”理念的深度融合,节能环保产业作为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实现“双碳”目标的核心支撑,其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地位在政策体系、技术融合与市场机制层面持续深化。近年来,产业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的道路上加速前行,技术迭代周期进一步缩短,数字化与绿色化融合程度持续加深,产业格局向集约化、智能化、高端化升级的步伐加快。依托“一带一路”倡议,中国在全球绿色合作中的引领作用不断增强,将国内产业转型的成功经验和先进技术转化为全球绿色发展的新动能,在国际环保标准制定、技术输出及项目合作等方面占据更重要的地位,国际竞争力实现新的跃升。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也是全面深化改革的关键之年。根据生态环境部在2025年初召开的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及相关权威发布,?工业治污的核心任务?聚焦于?精准、科学、依法治污?,以?空气质量改善为主线?,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

一、大气污染治理行业

2025年,我国工业烟气治理行业在政策、技术与市场的协同驱动下,呈现出电力领域深化升级、非电领域需求释放的差异化发展格局。电力领域,2025年4月,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联合印发《?新一代煤电升级专项行动实施方案(2025–2027年)?》,明确以清洁降碳、安全可靠、高效调节、智能运行为核心目标,推动煤电向高质量发展转型。非电领域持续推进现有产能绿色化转型升级:钢铁行业大规模改造已近尾声,政策重心转向长效监管与绩效分级;水泥行业正式纳入全国碳市场,实行“配额总量控制+免费与有偿分配结合”机制,倒逼企业主动减排;焦化行业迎来最严排放标准,生态环境部与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发布的《炼焦化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于2025年4月1日正式实施。

2025年7月,国家发改委发布《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审查和碳排放评价办法》,首次将碳排放评价纳入项目审批强制性环节,标志着我国从“能耗双控”全面转向“碳排放双控”的制度性突破,也标志着投资端碳管理进入制度化新阶段。政策要求所有新建、改建、扩建项目必须同步提交碳排放评价报告,直接拉动对高能效、低排放设备的需求,电力及非电行业环保设施升级改造的市场空间进一步扩大。

此外,我国环保装备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的出口占比逆势增长,估算2025年全年达136亿美元,同比增长26%以上,创历史最好水平。“政策碳驱+非电主导+技术迭代+国际拓展”的行业结构性变革格局全面成型。

二、环保水务行业

2025年,环保水务行业在国家生态文明建设与“三水统筹”战略的持续深化下,迈入以“提质增效、系统治理、智慧赋能”为核心的高质量发展阶段。政策层面,重点围绕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动水环境治理从治污达标向生态提升转变,县级城市黑臭水体治理及长效管护成为新重点。同时,《“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进入收官关键年,行业着力于补齐管网短板、推进污水处理厂节能提标改造、提升污泥无害化与资源化水平,并加速污水资源化利用的规模化推广。在数字化浪潮下,智慧水务建设全面提速,物联网、大数据与人工智能技术深度应用于供水管网漏损控制、污水处理工艺优化及全流程智能调度,旨在实现运行效率与安全保障的双重提升。

行业的经营性逻辑正发生改变:市政领域拼运营、拼技术;村镇领域看增量、看模式;管网领域要补短板、稳投资;工业领域技术要求高、市场价值大;资源化领域则代表未来的价值增长方向。企业竞争力的核心从工程建设能力向核心技术、精细化运营、投资效率和资源整合能力的综合比拼转变。

三、“双碳”与智慧环保业务

“双碳”业务:我国已形成碳达峰碳中和“1+N”政策体系,重点行业和区域的碳达峰实施方案及相关配套政策在2025年进入深入实施和效果评估阶段,节能降碳增效成为最优先战略。全国碳市场逐步完善,2025年3月完成全国碳市场首次扩围,纳入高耗能的钢铁、水泥、铝冶炼行业,将有效推动行业的绿色低碳转型。碳配额分配机制持续完善,2025年全年配额成交量2.35亿吨,同比增长约24%,成交额146.30亿元,交易规模持续扩大。碳价信号对资源配置的引导作用日趋明显。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启动,首批核证自愿减排量完成登记交易,助力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同时,碳足迹管理、产品碳标签制度在重点行业开始试点,绿色金融与转型金融工具对低碳转型的支持力度持续加大。

智慧环保业务:我国智慧环保行业在政策扶持、技术进步、市场需求扩大及投融资多元化的共同推动下,正步入快速发展阶段。国家数据局等17部门联合发布的《“数据要素×”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为智慧环保行业注入强劲动能,推动其向数据驱动、智能决策、场景融合的高阶形态跃迁?。该行动计划将“数据要素×绿色低碳”列为12项重点行动之一,明确提出通过跨领域数据融合应用,提升生态环境治理精细化水平、资源利用效率和绿色经济发展能力,为智慧环保市场的技术融合、应用创新和商业模式拓展划定了明确的赛道。

作为中国生态环境治理领域的综合服务商,公司以“大气污染治理+环保水务”为核心业务双引擎,以“双碳+智慧环保”为新产业发展双翼,形成核心业务与新兴产业协同共进的发展格局。

在大气治理领域,公司构建了覆盖燃煤电厂及钢铁、冶金、建材等行业的污染治理全链条技术解决方案,拥有工业烟气除尘、脱硫、脱硝、输灰、电气控制等环保大成套系统的自主设计与集成能力,持续领跑燃煤电站超低排放赛道,是全球燃煤电站电除尘装备最大供应商。大气污染治理业务采用“EPC总承包+核心装备制造”的复合型商业模式,前端依托定制化营销体系,针对除尘、脱硫、脱硝、气力输送等设备实施单个性化设计与制造,后端强化环保岛系统集成能力,提供工业烟气协同治理整体解决方案。

在环保水务领域,公司深度布局水环境综合治理,形成了涵盖城市污水处理、工业废水处理、市政供水、污泥处置等领域的技术矩阵,拥有从项目设计、工程建设到智慧化运营的全生命周期服务能力。环保水务业务采用“投资+运维”经营模式,锚定“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治理全产业链系统性治理一体化发展”战略,重点推进区域一体化治理,构建智慧水务平台,技术能力贯穿城镇污水治理、工业废水处理、农村污水治理、市政供水、污泥处置、管网建设与维护、河道生态治理等细分领域。

在“双碳”领域,公司深入开展节能降碳技术研究及应用,持续推进CCUS、碳足迹碳标签、节能减排降碳关键装备、碳监测等技术研发和业务拓展工作,打造“海陆双擎”发展格局,积极拓展船舶降碳业务;在智慧环保领域,围绕燃煤电厂烟气治理设备智能化升级,从0到1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形成了以“燃煤电厂炉后智慧环保技术与装备”为核心的产品体系,实现了从探索研发到工程落地的跨越,开创了智慧环保业务发展新格局。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调整后	2024年 调整前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12,356,101,874.47	11,941,858,525.79	11,695,833,187.39	3.47	10,540,116,342.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568,600,626.60	4,447,050,248.86	4,358,468,673.52	2.73	4,114,932,697.71
营业收入	4,896,072,250.26	4,359,511,686.86	4,288,892,642.14	12.31	4,353,032,833.25
利润总额	373,611,514.93	336,981,844.88	321,648,677.32	10.87	307,661,118.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8,565,353.44	249,022,580.32	241,145,028.20	19.89	228,557,161.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1,214,757.29	206,386,738.30	206,386,738.30	21.72	176,522,008.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4,971,250.00	1,083,626,656.84	1,041,407,661.56	-5.41	814,837,374.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4	5.76	5.69	增加0.88个百分点	5.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28	0.27	21.43	0.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28	0.27	21.43	0.26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643,472,137.10	946,494,534.50	953,681,201.89	2,352,424,37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1,085,344.21	85,665,723.01	76,975,370.61	94,838,915.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6,242,924.51	81,139,083.18	73,687,054.54	60,145,695.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049,346.10	-5,642,169.82	309,096,736.24	687,467,337.48

第四季度收入占年度收入比例为48.05%,主要系公司的环保设备业务按照项目执行进度以时点法在四季度确认收入较多所致。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一季度数据差异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所致。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1,42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8,81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东性质
浙江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292,832,289	32.95	0	无	0	国有法人
菲达集团有限公司		96,627,476	10.87	0	质押	10,000,000	国有法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量化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4,990,984	14,990,984	1.69	0	未知	0	其他
绍兴市产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3,288,065	7,000,000	0.79	0	未知	0	国有法人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5,375,626	5,920,992	0.67	0	未知	0	境外法人
张素芬	5,230,000	5,230,000	0.59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曹亮	1,745,600	5,229,800	0.59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成长量化选股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166,400	5,166,400	0.58	0	未知	0	其他
绍兴市生命健康产业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绍兴行稳致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61,000	4,281,839	0.48	0	未知	0	国有法人
洪涛	4,200,000	4,200,000	0.47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股东中绍兴行稳致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绍兴市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之控股孙公司;2.公司未发现上述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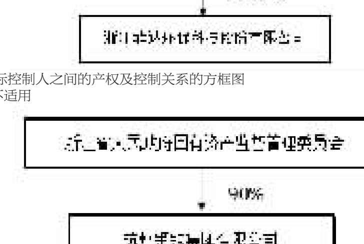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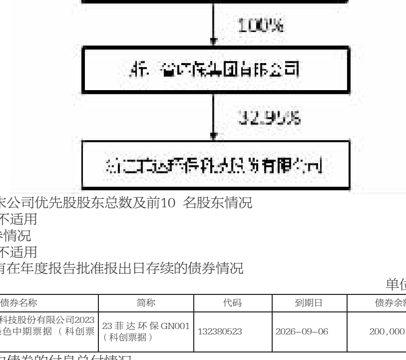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公司所有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23菲达环保GN001(科创票据)	132380523	2026-09-06	200,000,000.00	3.45

5.2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债券名称	付息兑付情况的说明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科创票据)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第一期绿色中期票据(科创票据)于2025年9月3日完成当年度利息兑付工作。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于2025年3月5日完成本息兑付工作。

5.3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60.73	60.01	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51,214,757.29	206,386,738.30	21.72
EBITDA全部债务比	0.26	0.21	23.81
利息保障倍数	5.44	5.20	4.62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公司本期实现合并营业总收入4,896,072,250.26元、净利润309,195,816.39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8,565,353.44元。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增加19.89%,主要系本期公司收入增长,项目毛利增加所致。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60.73%,较年初上升0.72个百分点。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吴 刚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0526　　证券简称:菲达环保　　公告编号:2026-012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6日(星期三) 15: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24日(星期五)至4月30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dsb@feidaep.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4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现金分红情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5月6日(星期三)15:00-17:00举行2025年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结合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指标及现金分红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6日(星期三)15: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吴刚先生

副董事长、总经理:汪艺威先生

副董事长、董事会秘书:郭滢先生

独立董事:吴依女士

财务总监:朱叶梅女士

(如有特殊情况,公司参会人员可能会有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6年5月6日 (星期三)15:00-17:00, 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4月24日(星期五)至4月30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dsb@feidaep.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575-87211326

邮箱:dsb@feidaep.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526　　证券简称:菲达环保　　公告编号:2026-009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2025年度,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或子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具体发放情况详见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中的相关内容。

二、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为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市场薪酬水平,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薪酬方案,具体方案如下:

(一)适用范围

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方案

1.董事薪酬方案

2026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劳动合同、具体任职岗位、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不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也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

2.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026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劳动合同、具体任职岗位、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薪酬。

(四)其他事项

1.上述薪酬金额均为税前收入,公司将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高管人员代扣代缴由其个人承担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用、住房公积金以及个人所得税等费用。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任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津贴)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履行职务发生的差旅费等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按照公司相关规定执行。

特此公告。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526　　证券简称:菲达环保　　公告编号:2026-004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诸暨华商进出口有限公司	10,000.00万元	1,129.08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20,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48.15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诸暨华商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商公司)日常经营中对资金的需求,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为华商公司提供人民币10,000万元的银行授信额度担保,担保期限自2024年7月1日起至2026年6月30日止。

鉴于本次担保即将到期,为保障华商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开展,现由公司为华商公司继续提供人民币10,00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担保,担保期限:自2026年7月1日起至2028年6月30日止。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本次担保事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诸暨华商进出口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持有华商公司100%股份	
法定代表人	刘彦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817719206650	
成立时间	2005年03月09日	
注册地	浙江省诸暨市陶朱街道创业路11号	
注册资本	8,00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制造、销售:机械设备及配件、电气成套设备、五金配件、针纺织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诸暨市牌头镇新升村植树王自然村)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3,688.74
	负债总额	6,669.03
	资产净额	17,019.71
	营业收入	20,464.16
	净利润	574.19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根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华商公司不存在失信被执行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事项系为满足华商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全资子公司的持续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具有必要性。华商公司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为28.15%,资产负债率较低,偿债能力较强,且其资金收支由公司统一管理、统一调度,资信状况良好,公司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管理,及时掌握其资信情况、履约能力,担保风险可控。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担保已经公司2026年4月17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对象为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公司为其提供全额担保风险可控,董事会同意继续为华商公司提供人民币10,00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担保。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含本次担保,公司向控股子公司提供的累计担保总额为人民币220,000万元(含公司控股子公司对其下属公司的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48.15%。截至目前,公司实际担保余额为147,41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2.27%,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第三方担保的事项,亦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526　　证券简称:菲达环保　　公告编号:2026-011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18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18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浙江诸暨市望云路88号公司总部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8日

至2026年5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
2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4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
5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25年度计划执行情况与2026年度计划的议案	√
6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7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8	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本次股东会会议资料将另行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3至议案6、议案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5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浙江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适用。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26	菲达环保	2026/5/1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凭本人有效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登记。

(二)法人股东凭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营业执照复印件登记。

(三)请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于2026年5月12～15日8:30—11:30、13:30—16:30期间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出席会议资格登记手续。外地股东可以传真与信函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及住宿费自理。

(二)公司地址:浙江省诸暨市望云路88号　邮政编码:311800

联系人:郭滢、邢朝霞　联系电话:0575-87211326传真:0575-87214308

特此公告。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2	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4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5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25年度计划执行情况与2026年度计划的议案			
6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7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8	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526　　证券简称:菲达环保　　公告编号:2026-008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名称:“低碳生态环保设计研究院”、“赣州市南康区生活污水处理厂二厂厂网一体化项目”。

● 本次节余金额为5,345.74万元 (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计算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准),将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一、募集资金及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杭州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10号)的核准,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菲达环保)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64,221,401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98,116,008.86元。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25日将扣除承销顾问费后的余额793,116,008.86元汇入公司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诸暨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2〕439号《验资报告》。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98,116,008.86元,扣除承销费、审计验资费、律师费、信息披露及登记费用等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92,923,330.18元。公司已与独立财务顾问、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募投项目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1.募投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披露的《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及实际募集资金情况,本次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具体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实际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目前进展
1	桐庐县分水镇污水厂	一二期清洁排放提标工程	2,794.43	2,794.43	2024年12月已结项
2		三期扩建工程	4,322.07	4,322.07	2024年12月已结项
3	福清市元洪投资区污水处理厂一二期提标改造		1,899.59	1,899.59	2024年12月已结项
4	青田县金三角污水处理厂清洁排放改造工程		3,245.70	3,245.70	2024年12月已结项
5	低碳生态环保设计研究院		8,620.00	8,620.00	本次拟结项
6	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智慧水务项目		20,206.19	20,206.19	项目已变更,变更情况详见下表,变更后项目本次拟结项
7	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		41,087.98	38,204.35	使用完毕
	合计		82,175.96	79,292.33	

公司本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9,292.33万元,公司根据募集资金情况调减“补充上市公司流动资金”金额,以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

2.募投项目变更情况

2024年11月29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暨重大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原募投项目“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智慧水务项目”变更为“赣州市南康区生活污水处理厂二厂厂网一体化项目”,原募投项目剩余募集资金18,902.39万元(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全部变更投入到新募投项目中。募集资金项目变更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前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截至本公告日)	剩余募集资金金额(含利息收入)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智慧水务项目	浙江富春紫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06.19	1,610.23	18,902.39	2026年12月
变更后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项目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自有资金投资金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赣州市南康区生活污水处理厂二厂厂网一体化项目	赣州富春紫光环保有限公司	82,743.95	18,902.39	63,841.56	2026年4月

二、本次拟结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使用及节余情况

(一)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基本情况

“低碳生态环保设计研究院”、“赣州市南康区生活污水处理厂二厂厂网一体化项目” 均已达到可使用状态,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具体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A	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金额(截至目前)B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C	募集资金账户余额D=A-B+C	后续预计支付金额E	累计项目投资进度F=B/A	项目预定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项目实际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
1	低碳生态环保设计研究院	8,620.00	6,646.27	287.65	2,261.38	514.11	77.10%	2026年2月	2026年2月
2	赣州市南康区生活污水处理厂二厂厂网一体化项目	18,902.39	15,857.25	39.22	3,084.36	3,084.36	83.89%	2026年4月	2026年4月
合计		27,522.39	22,503.52	326.87	5,345.74	3,598.47	/	/	/

(二)募集资金产生节余的原因

“低碳生态环保设计研究院”节余募集资金主要为项目部分合同尾款、质保款等,因相关款项支付周期相对较长,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支付。本次节余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后续将根据相关合同约定及实际履约情况以自有资金结算项目款项。

“赣州市南康区生活污水处理厂二厂厂网一体化项目” 厂区和主干管工程已完工, 调试已基本完成,项目已达到可使用状态。根据特许经营权相关协议约定,政府部门将对项目的实际静态投资额进行审计结算,由于目前尚未完成审计结算,公司根据与施工单位等供应商的合同价格支付部分合同款项,尚存在工程施工合同尾款、工程施工合同质保金、设备采购合同质保金等款项未予以支付,鉴于该等合同尾款支付时间周期较长,待本次节余募集资金全部转出完毕后,剩余款项将以自有资金支付。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合理、高效、节约的原则,审慎地使用募集资金,通过优化项目方案,降低项目建设成本,节约了部分募集资金支出,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也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入。

三、节余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拟将前述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后净额)5,345.74万元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计算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准),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及业务发展。公司将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上述募投项目节余资金转入自有资金账户并办理相关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公司与募投项目公司、独立财务顾问、开户银行等签署的相关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四、履行的审议程序及核查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本议案,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二)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认为:菲达环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规和文件的规定,独立财务顾问对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该事项尚需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特此公告。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526　　证券简称:菲达环保　　公告编号:2026-010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 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深入贯彻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发展理念,持续提升经营质效、公司治理水平与投资价值,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获得感,公司结合自身发展战略、经营实际及2025年度经营成果,制定《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本方案已经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如下:

一、锚定战略引领,提升经营发展质量

公司以大气污染治理、环保水务为核心业务引擎,以双碳、智慧环保为新增长双翼,前瞻布局船舶减污降碳、金属表面环保处理等新兴赛道,构建核心业务与新兴赛道协同并进的发展格局。

2026年经营目标:力争实现营业收入47亿元,利润总额3.24亿元,合同订单58亿元,三项费用合计不超过5.20亿元,全年降本增效2000万元以上,持续提升产能利用率、净资产收益率与盈利质量。

(一)精耕电力环保主业,稳固大机组市场龙头地位,拓展非电行业超低排放改造市场;

(二)做强环保水务业务,推广水资源生态产业经营模式,深化城乡污水区域化治理合作;

(三)壮大智慧环保、余热利用、双碳、船舶减污降碳等新兴业务,打造新利润增长点;

(四)强化项目全周期管控,推行项目经理责任制,提升项目交付、验收与回款效率,严控经营风险。

二、强化科技创新,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

公司将坚持创新驱动,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深化产学研协同创新,加速科技成果转化,构筑差异化技术壁垒。

(一)聚焦CCUS、碳足迹、船舶脱硫脱硝、智慧环保岛、真空热管等核心领域攻关,完成船舶减污降碳实验室建设,推进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市级中试平台建设,争创省级概念验证中心;

(二)强化科研项目负责人制,完善技术专家库与创新激励机制,激发全员创新活力,提升专利质量与标准制定话语权;

(三)推进智能工厂与数字车间建设,上线MES系统,实现离散型生产全流程数字化管控,以数智化赋能提质增效。

三、完善公司治理,夯实规范运作根基

公司严格遵循新《公司法》及监管要求,持续完善治理结构,健全内控与风控体系,提升决策科学性与运作规范性。

(一)动态修订公司章程及治理制度,充分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及独立董事在战略决策、风险控制、审计监督等方面的专业作用;

(二)完善内控体系,定期开展内部控制评价与审计,及时整改缺陷,防范重大风险;

(三)推进ESG一体化运营,完善ESG治理架构,按期编制并披露ESG报告,以透明化运营树立良好品牌形象;

(四)构建“1234N”合规管理体系,健全风险防控网络,强化前瞻预警与全链条风险管控。

四、强化“关键少数”责任,健全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严格规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等“关键少数”履职管理,强化合规意识与责任担当。

(一)组织监管政策专题培训,提升“关键少数”法治意识、合规能力与专业素养;

(二)健全薪酬与经营业绩匹配机制,完善绩效考核与薪酬追索扣回机制;

(三)股权激励与员工持股设置科学考核指标,兼顾短期激励与长期价值创造,绑定核心人才与公司发展。

五、健全回报机制,切实提升投资者获得感

公司坚持稳健经营,兼顾盈利、资金需求与股东利益,构建稳定、可持续、可预期的投资者回报机制。

2025年公司已实施现金分红,持续保持合理分红比例。2026年将综合考量经营业绩、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未来资金安排,在保障持续经营能力的前提下,保持稳定现金分红,积极运用股份回购、现金分红等多元化方式回报股东,切实增强投资者获得感。

六、深化投关管理,提升信息披露与沟通质效

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搭建多元沟通渠道,强化双向互动,稳定市场预期,提升公司透明度与市场认可度。

(一)严格按照监管要求,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提升披露可读性与易懂性;

(二)常态化举办业绩说明会、投资者走进上市公司、线上路演、券商策略会等活动,用好上证E互动、投资者热线、公开邮箱等渠道;

(三)建立投资者意见征询与反馈机制,及时回应投资者关切,传递公司核心价值与发展战略。

七、风险提示

本行动方案是公司基于当前经营状况、行业环境及发展战略制定的年度工作规划,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业绩承诺。方案实施过程中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竞争、项目执行等不确定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526　　证券简称:菲达环保　　公告编号:2026-003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6年4月7日以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通知,于2026年4月17日在浙江省诸暨市望云路88号公司总部以现场加通讯表决形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吴刚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其中独立董事4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董事会工作报告回顾了公司2025年度主要经营情况及董事会工作情况,并根据行业格局及趋势提出2026年董事会工作计划。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报告总结了公司2025年度项目建设、市场拓展、成本质量、合规效率、技术创新、党建引领等各方面工作情况。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6年度经营计划》。

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6年度经营目标、合同订单、安全管理、科技创新、项目管理、体系建设等各项工作计划。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四、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内容详见同期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五、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内容详见同期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六、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诸暨华商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10,000万元银行授信额度担保,担保期限自2026年7月1日起至2028年6月30日止。内容详见同期披露的公告2026-004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七、审议通过《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财务报表数据的议案》。

公司于2025年收购控股股东浙江省环保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浙江菲达环保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95%股权及浙江省环保集团宁波禹成有限公司51%股权,并将以上两家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根据相关规定,本次合并系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需对 2024 年相关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追溯调整。本次追溯调整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并出具了专项说明。内容详见同期披露的公告2026-005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追溯调整前期财务报表数据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八、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2025年度实现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8,565,353.44元,母公司净利润66,616,067.58元,2025年末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79,957,957.77元。

公司2025年度拟进行利润分配: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50元(含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88,702,84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4,435,142.00元(含税)。公司2025年度拟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内容详见同期披露的公告2026-006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九、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期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十、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容详见同期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监管部门的要求,股东会、董事会规范协调运作,内部控制、实际运作状况符合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我们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内容详见同期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十二、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内容详见同期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票数占参加会议董事人数的100%。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2025年度计划执行情况与2026年度计划的议案》。

内容详见同期披露的公告2026-007号《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下转B092版)